

部 定 大 學 用 書

# 教 育 心 理 學

國 立 編 譯 館 編 著

國 立 編 譯 館 出 版  
正 中 書 局 印 行

部定大學用書

教 育 心 理 學

國 立 編 譯 館 編 著

國 立 編 譯 館 出 版  
正 中 書 局 印 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臺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十月臺十一版

教育心理學

全一冊 基本定價 二元二角五分

(外埠酌加運費滙費)

編著者 正中書局編審委員會

發行人 蔣 廉 儒

發行印刷 正 中 書 局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九號(1757)申  
(500)

## 正 中 書 局

CHENG CHUNG BOOK COMPANY

地址：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市衡陽路二十號

Address: 20 Heng Yang Road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經理室電話：3821145 編審部電話：3821147

業務部電話：3821153 門市部電話：3822214

郵政劃撥：九九一四號

## 海 外 總 經 銷

OVERSEAS AGENCIES

香港總經理：萬成圖書公司

總辦事處：香港九龍油麻地北海街七號

電話：3-886172-4

日本總經理：海風書店

地址：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一丁目五六番地

電話：291-4345

中山書局

地址：京都市左京區田中門前町九八番地

電話：791-6592

泰國總經理：萬成圖書公司

地址：泰國曼谷耀華力路233號

美國總經理：華強圖書公司

Address: 41 Division St., New York, N.Y. 10002 U.S.A.

歐洲總經理：英華圖書公司

Address: 14 Gerrard Street London W.L. England

加拿大總經理：鼎華圖書公司

Address: China Court, Suite 212, 208 Spadina Avenue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T 2C2

## 編著大意

本書之編著係以著者的教學經驗與實驗研究二者為根據。其基本原則可分下述各項：

一、本書的觀點——本書所採取之觀點可分三方面說明。

a 就縱的方面看，本書所採取之觀點可以稱為相對的觀點。由此種觀點出發，我們的眼光便不致為某些含有許多假定的定律（例如 Thorndike 的學習定律）所蒙蔽，而能注意於各種心理現象之基本條件。此種觀點固有助於治學，而且在應用心理學的原則時可以防止許多的錯誤與危險。

b 就橫的方面看，分析與全體兩種觀點均予以重視。從前的心理學家多採取分析的觀點，而最近復有偏重全體觀點的趨勢。其實此二種觀點可以互相補充。例如在對於一個人面作分析的觀察（即對人面的各部分予以分別的觀察）與作全體的觀察（即從人面的全體上取得一整個印象）時，所得結果大有差異。我們由此一日常例子便容易認識此兩種觀點均有採用之必要。

c 本書對於以前引起激烈爭辯之問題盡量採取適當的透視。在心理學中，尚有許多問題（例如性別差

異問題、遺傳環境問題等等）曾經引起許多心理學家的爭辯。我們應站在第三者的立場上，採取客觀的透視的態度。

## 二、本書內容之選擇包含下述原則：

a 兼顧理論與實用——本書所包括之理論材料為教育心理學者最低限度之必要知識。其實用部分復多為一般中學教師所須明瞭者。

b 擴大視線範圍——教育心理學一課目為有些治心理學者之起點，亦為有些治心理學者之終點。倘有一闊大的視線範圍，則前者能夠養成適當的態度，而後者能夠獲得正確的透視。為擴大視線範圍起見，本書盡量採取歐美各國具有價值之研究結果而予以介紹。

c 注重特殊背景——我國人的心理背景與他國人的心理背景自有一些差別，故在有些事件中，不能根據國外之研究結果推知本國的情形。本書為顧及此種特殊背景起見，盡量採用我國的研究資料。在某些問題上，如無本國的資料，或有之而在某些方面尚有問題，則採用國外的資料。

d 擴充內容分量——各組學生之需要不必相同，故使一切學生研究同一種資料，自難滿足各人的需要。著者有鑒於此，故盡量擴充本書內容之分量，俾擔任教授得根據特殊的需要選擇適當的資料。

三、本書分為三篇，篇中分章。各章先後之排列，每章問題之位置及章中內容之組織皆以學習心理之原則

爲根據。

四、參考資料雖爲歐美各國的研究之結果，而補充讀物則多限於我國與美國之出版物。此蓋顧及一般學生在外國文字方面的能力及一般學校的設備。如有願作更進一步之研究者，可以利用各頁後面之參考資料，而不必限於每章後面之補充讀物。

五、本書附有實驗指導二十餘種，以備擇用。

在本書之某些部分中，有本系助教張義堯先生幫助校對，並編製中西名詞對照表，特此誌謝。

民國二十九年蕭孝燦於國立中央大學心理學系

# 目次

## 第一篇 教育心理問題及其基本研究工具

### 第一章 心理學之意義及其應用

研究心理學之動機——心理學的定義 心理學在各方面之應用

### 第二章 心理學在教育中之位置

關於學習者之問題——關於目標之問題——關於課程之問題——關於教師之問題——關於技術之問題——關於偶然活動之問題——教師與學生之關係——學生與目標之關係——課程與目標之關係——教師與課程之關係——學生與課程之關係——教師與目標之關係——學生與技術之關係

### 第三章 教育心理資料之分析方法

次數分配——中央趨勢之量數——差異度之量數——相關之量數——可靠性之量數

### 第四章 身體與感官之測驗

身體測驗：身高與體重，生命量與生命指數，頭部指數——感官測驗：視覺的銳敏性，色盲，聽覺的銳敏性。

### 第五章 智慧測驗

智慧之定義——普通智慧測驗之性質：個別智慧測驗，團體智慧測驗——普通智慧測驗之必要條件：效度，信度，各項測驗中間

之相關，區別之功用，標準化——普通智慧測驗之分數：點分，百分等級分數，心齡，智商

第六章 教育測驗 ..... 五六

教育測驗之性質——教育成績測驗之編製方法：問題之排列，記分之客觀性，效度，信度，教齡，常模——教育成績測驗之應用

第七章 人格測驗 ..... 六四

人格測量之方法：評定量表，問卷法，客觀測驗

第二篇 個別差異之分析 ..... 七五

第八章 個別差異 ..... 七五

個別差異之性質：測驗分數之分配，個別差異之範圍——生長之規律性——智慧分數與其他各方面之相關：智慧與學業成績，

智慧與職業，智慧與身體

第九章 成熟進程 ..... 九二

生長的現象：身體之發展，情緒與興趣之發展，智慧與推理能力之發展

第十章 性別差異 ..... 一七

性別差異之圖示法——性別差異之測量：身體品質上之差異，情緒與傾向上之差異，智慧程度上之差異——性別差異之綜合觀

第十一章 遺傳與環境 ..... 一三三

遺傳之證據：智商固定性之研究，兄弟姊妹相似程度之研究，低能與瘋狂遺傳之研究，天才遺傳——研究各種環境因素與心身狀



動機，衰貶與動機，設物問題與動機，預試與動機，工一標準與動機，時間限制與動機，團體情境與動機，結果知識與動機——動機在一般教育上之應用

第十六章 學習之進程 ..... 二四〇

學習進程之解釋：制約說，復故說，試誤說，領悟說——對於各種學習學說之批評：對於制約說之評，對於復故說之批評，對於試誤說之批評，對於領悟說之批評——學習進程之現象：學習曲線之形式，高原現象之意義，三種練習限度之差異，平滑曲線之限制及其意義

第十七章 學習之結果 ..... 二六三

記憶曲線或遺忘曲線——學校教材的學習之持久性——測量目標與保留分量之關係——遺忘現象之解釋：向後制止作用，環境情形之變化——支配覆憶之條件——態度之變化——遷移之可能性：部位遷移之問題，一般遷移之問題——支配遷移之條件：共同分子說，普遍化說，需要共同說

第十八章 學習之分類 ..... 二八二

知動的學習：知動學習之組織，知動學習之基本條件，知動學習在學校中之位置——知覺的學習：知覺學習之意義，知覺學習之進程，知覺之意義，知覺單元形成之條件——觀念的學習：知覺學習與觀念學習之區別，觀念在學習中之功用，觀念學習之基本條件——情緒的學習：情緒學習之性質，情緒學習之方式：模仿，暗示，理想

第十九章 支配學習效率之因素 ..... 三〇八

學習者之狀態：生理的缺陷，智慧之程度，心身組織，疲勞，心厭現象，動機，年齡，性別——客觀環境之影響——教材之性質——教學之情形：呈現教材之方法，教師之指導，練習之分配，學習之方法，對於學習速度與正確性之注意。

## 第二十章 學科心理 …… : 三三八

閱讀與心理：閱讀所包含之因素，養成良好閱讀習慣之原則，讀物選擇之標準——外國語文與心理——算學與心理：算術，代數，幾何——物理與心理——化學與心理——生物學與心理——地理與心理——歷史與心理——其他社會科學與心理——美育與心理——體育與心理——勞作教育與心理

## 第二十一章 心理衛生 …… : 三七四

心理衛生之運動——精神疾病之現象：精神神經病，精神病——不良的情緒反應——反社會的行為之原因——犯罪之處理——心理衛生問題：環境的變化，思家病，競爭，自我指導，強迫生長，兩性問題，神經崩潰，憂慮，恐怖——心理衛生之原則——教師所應注意之原則：教師對於學生不可採取仇視或譏刺的態度，教師應注意於學生的精力之調節，教師應注意於良好習慣之養成，教師應注意於理想之培植，教師應培植適當的社會精神與團體精神，教師應注意於危險性之符號，教師應注意於個別的情形，教師應能辨別各種行為在嚴重性上之程度，教師對於每個問題應當求其根本原因，教師應設法取消學生的卑遜情感，教師對於學生的秘密事件應當嚴守秘密——學生本身所應注意之原則：適中原則，現實原則，詬誶原則

## 第二十二章 課程與心理學 …… : 四〇四

柏圖的觀點——司賓塞的觀點——工作分析法——現時需要分析法——矯正訓練法——學生興趣之標準——專家的

意見——客觀的社會調查

第二十三章 教師心理………四一七

教師的教學工作：教學工作中之基本原則，教學效率之確定方法——教師的評判工作：學業成績之評判，人格品質之評判——  
教師的訓導工作——教師應有的人格品質：教師人格之分析，教師人格之評判

實驗附錄………1

實驗一 身高測量………1

實驗二 體重測量………1

實驗三 生命量測驗法………2

實驗四 手力測量法………3

實驗五 測驗近視與遠視之方法………3

實驗六 測驗聽覺敏銳度之簡單方法………5

實驗七 智慧測量………9

實驗八 教育測驗………9

實驗九 對於各種觀念的態度之分析………9

實驗十	情緒穩定性測驗	:	:	:	:	:	:	:	:	:	:	:	:	:	:	:	:	:	14
實驗十一	內外傾品質之評定	:	:	:	:	:	:	:	:	:	:	:	:	:	:	:	:	:	13
實驗十二	誠實測驗	:	:	:	:	:	:	:	:	:	:	:	:	:	:	:	:	:	27
實驗十三	褒貶對於學習效率之影響	:	:	:	:	:	:	:	:	:	:	:	:	:	:	:	:	:	42
實驗十四	學習曲線	:	:	:	:	:	:	:	:	:	:	:	:	:	:	:	:	:	47
實驗十五	生理限度	:	:	:	:	:	:	:	:	:	:	:	:	:	:	:	:	:	48
實驗十六	遺忘曲線	:	:	:	:	:	:	:	:	:	:	:	:	:	:	:	:	:	49
實驗十七	覆憶與緊張	:	:	:	:	:	:	:	:	:	:	:	:	:	:	:	:	:	49
實驗十八	知覺單元形成之條件：大小與距離二種因素在勢力上之比較	:	:	:	:	:	:	:	:	:	:	:	:	:	:	:	:	:	50
實驗十九	知覺單元形成之條件：距離一因素與意義位置二因素之比較	:	:	:	:	:	:	:	:	:	:	:	:	:	:	:	:	:	53
實驗二十	知覺的學習：點形學習	:	:	:	:	:	:	:	:	:	:	:	:	:	:	:	:	:	56
實驗二十一	觀念的學習：心迷	:	:	:	:	:	:	:	:	:	:	:	:	:	:	:	:	:	57
實驗二十二	心厭現象	:	:	:	:	:	:	:	:	:	:	:	:	:	:	:	:	:	59
實驗二十三	統讀法與分讀法之比較	:	:	:	:	:	:	:	:	:	:	:	:	:	:	:	:	:	59
實驗二十四	學習之速度與正確性	:	:	:	:	:	:	:	:	:	:	:	:	:	:	:	:	:	63

# 第一篇 教育心理問題及其基本研究工具

## 第一章 心理學之意義及其應用

- 一、我們爲什麼要研究心理學？
- 二、心理學易與什麼相混？爲什麼？
- 三、心理學爲什麼要研究行爲之發生與行爲之發展？
- 四、心理學與工作效率有何關係？
- 五、心理學如何能够增進人類的幸福？
- 六、試對於心理學一名詞下一正確的定義。
- 七、心理學在何等方面可以應用？

### 研究心理學之動機

人類有兩種普遍的興趣：一爲預測，一爲控制。根據最後的分析，任何一種科學皆由預測與控制兩種興趣

而產生，且靠此等興趣才能繼續發展。我們如望預測或控制我們的環境，則須首先了解此環境中各種因素之關係。我們必須滿足此種先決條件，才能預測事物之發生，或改變環境以適應需要。

我們研究心理學的動機亦復如此。心理學之目標即在預測與控制人的行為。在日常生活中，預測行為與控制行為之事不一而足。例如有人只願在某一銀行存款，就是因為他們預測這是一個可靠的銀行。我們和別人合辦一種事業，必須立一合同，其目的即在控制彼此的行為。又如教師要在每個星期內舉行小考一次，便要控制學生在各個星期中的學習活動。人類的行為多含有預測與控制的意義，故此等興趣不但是自然產生的，而且是不可缺少的。心理學之目標就是要使我們了解行為的因果關係以便在預測或控制行為時更有把握。

### 心理學的定義

心理學之定義可在消極與積極兩方面予以討論。

從消極方面看，我們可注意於下述二點：

一、心理學不是一種哲學——心理學原來屬於哲學的範圍以內，但是早已脫離哲學的羈絆；不過心理學宣告獨立之日期較其他許多科學為遲，所以它還是一種新興的科學。這當然不是否認心理學與哲學的可能。

關係，因為一切科學皆與哲學具有可能的關係。

二、心理學不是生理學的一部分——生理學是研究生活的生理基礎之科學，而心理學則是研究行為的現象之科學。心理學家當然需要生理學之知識以解決其中一部分的問題，但是有些心理學的問題則又需要其他的科學來解決，而不是生理學所能解決的。所以心理學雖與生理學有互相重疊之部分，但此二者的範圍並不絕對相符。我們應當知道，許多別的科學亦有此種互相重疊之現象，但是每種科學仍不失為一種獨立的科學。

從積極方面看，我們應當注意於下述三點：

一、心理學為研究行為發生與行為發展之科。

——此處所謂行為包括知覺、動作、語言、思想、情緒及興趣

等在內。行為之發生決非一件偶然的事實，每種行為之發生必有一種特殊的情境。各種情境與各種行為之關係皆為定律所支配。我們知道了此等定律以後，才能了解同一個人為什麼在某個時候有某種行為發生，而在另外一個時候又有另外一種行為發生，並且每種行為都有它的發展進程，其最初之現象與最後之現象常有許多不同之點。其中經過的發展進程皆為定律所支配。我們知道了這些定律以後，才能了解各個年齡的兒童為什麼有不同的行為，男性與女性為什麼有不同的行為，各個民族為什麼也有不同的行為，並且各人的行為為什麼也不相同。我們可以進一步說，在知道心理學定律以後，我們不獨能夠了解人的行為，而且能夠預測

人的行爲。這就是說，我們知道了這些定律以後，就能在某種範圍之內，根據現在的情形預測未來的行爲，我們不獨能預測而且能控制。這就是說，我們也能根據這些定律控制自己的行爲或別人的行爲至某種程度。所謂控制就是按我們的意志使某種行爲能夠發生，或使某種行爲不能發生。

二、心理學爲發現行爲的根本條件以增進工作效率之科學——我們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便以爲已經盡了我們的責任，而其實我們的工作並不一定就有充分的成就。在某種情形下，或採用某種工作方法，我們的工作成績或者只能等於應有的成績百分之五十，而在另外一種情形下，或採用另外一種工作方法，我們的工作成績或者就能達到應有的成績百分之百的程度。換一句話說，平日的成績並不一定就是我們最高的成績，我們必須準備一種特殊的情形，或採用一種特殊的工作方法，才能使我們的成績達到頂點。究竟我們應當準備一種什麼樣的情形，或採用一種什麼樣的工作方法？這便是須從心理學中去求答案之問題。

同一種工作，用甲去做，勞力多而成功少，而用乙去做，則勞力少而成功多。這必定是因爲甲與乙在行爲上，或在能力上，有不同之處。如望使此種工作的效率達到最高的程度，則須用乙而去甲。但是事先如何知道應當用乙而去甲呢？這也是必須應用心理學的方法才能圓滿解決之問題。

由上所述，可以察見，個人的工作效率和社會事業的效率均須藉心理學的知識和方法以達到頂點。

三、心理學爲研究心理衛生原則以增進人類幸福之科學——一般人所注重的衛生皆屬生理方面。生理